

广州海珠立审执联动向黑恶势力“亮剑”

四年来执行到位涉黑恶财产4874.6万元

本报讯 (见习记者 肖雅雯 通讯员 胡梦婷)近日,记者从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获悉,该院持续保持打击黑恶势力高压态势,一体推进“办案、打伞、打财、治乱”。2021年2月以来,该院涉黑恶案件审限内结案率100%,执行到位涉黑恶财产4874.6万元,助力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

“我们把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当成政治大事、本职要事、民生实事来抓,不断优化办案工作机制与方法,确保对黑恶势力从严、从快、精准打击。”海珠区法院院长

穆健表示。

为提升涉黑恶案件审判质效,自2021年2月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开展以来,海珠区法院对涉黑恶案件一律优先立案、优先排期,推行“一案一策、一案一专班”及领导挂牌督办制度。截至2025年12月,该院实现高效公正审结7件涉黑恶案件,共涉及67名被告人。

面对“软暴力”逼债、跨境网络黑恶犯罪等新挑战,海珠区法院联合检察、公安机关制定扫黑除恶案件会商工作机制。通过法官、检察官、侦查员深度研讨“黑

恶势力”认定标准、法律适用等核心问题,厘清案件争议焦点,已实现王某等23人、胡某等12人、梁某等24人共3起疑难复杂案件“一次起诉、一次开庭”的高效办结。

为确保“打财断血”精准有效,海珠区法院运用大数据技术,对涉黑恶财产应查尽查、应控尽控,并在判决生效后迅速衔接执行。同时,所有涉黑恶财产刑事案件均实行挂牌督办、分级负责,坚持案件执行情况与执行干警履职情况审查同步进行。2021年2月至2025年12月,已累

计清缴涉黑恶财产4874.6万元,执行到位率80.39%。

针对案件暴露出的行业监管漏洞与社会治理短板,海珠区法院发出司法建议38份,推动社会治安、信息网络、交通运输、教育卫生等11个领域整改工作落地。通过实施“法治副校长+”工程、响应“法治夜校”建设、开发《扫黑除恶恶知识图谱》专项课程等方式,深入学校、社区、街道开展精准普法58次,覆盖辖区3.6万余人次,有力提升群众防范意识和基层防黑恶势力能力。

全国人大代表蓝琳——
为劳动者保驾护航

本报记者 吴琪 本报通讯员 田野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蓝琳(左二)见证监督法院执行工作。
本报记者 吴琪 摄

云南永善:变化,已悄然展现

本报记者 赵赢 本报通讯员 邹清

脱薄争先 检阅台

初冬时节,寒意渐浓。这天,云南省永善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法官张炼走进莲峰镇莲峰社区,公开审理一起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这场庭审,是永善法院落实人大代表建议、开展“巡回审判全覆盖”行动的一个缩影,也是对脱薄“翻身仗”的成果见证。

改变,要从2024年说起。

这一年年初,永善法院被确定为全国首批相对薄弱基层法院。当院长唐春月在全院大会上宣布这一消息时,会议室里一片沉默。干警李增祥回忆道,大家震惊、错愕,也夹杂着一丝沉重。

永善法院曾是当地的“排头兵”,“全国文明单位”的金色牌匾在阳光下熠熠生辉。然而现实却令人警醒,因长期安于现状,部分干警滋生麻痹思想。“关键少数”监督缺位,队伍管理宽松软,制度执行流于形式,积弊渐深。

“里子”松动,“面子”难撑。近年来,永善法院上诉率居高不下,执行到位率偏低,群众满意度持续下滑,司法公信力面临严峻考验。

“朋友见面总开玩笑说‘你们现在是薄弱法院了’,我想辩解,却没有底气。”干警胡垚静坦言,那段时间,队伍士气一度跌入低谷。

问题暴露,便是改变的开始。

2024年3月11日,永善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暨脱薄专题研讨会,全体中层以上干部齐聚一堂,围绕如何破局展开激烈讨论。

“政治建设必须摆在首位!”

“要走出去,多开展巡回审判,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执行攻坚是打通司法‘最后一公里’的关键环节。”

一场场思想碰撞,凝聚成改革共识,永善法院随即制定出台“脱薄争先”工作实施方案,围绕政治建设、队伍建设、管理监督、业务质效、基础保障、人民法庭建设六大方面,明确69项具体整改措施,形成“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时限清单”闭环管理机制。

“蓝图绘就,关键在落实。”唐春月强调,“必须以钉钉子精神,一项一项抓推进,一件一件求实效。”

思想是行动的先导。针对干警理论学习虚化、政治素养弱化等问题,永善法院深化“党建+”工作模式,开展“身边事警示身边人”专题警示教育,组织“学党纪·我来谈”大讨论、“如我在诉”大交流活动,推动党建工作与审判执行深度融合。

制度建设同样蹄疾步稳。聚焦人、案、物管理中的“老大难”问题,永善法院坚持“破立并举、先立后破”,先后修订完善内设部门及岗位职责清单、涉案款物管理办法、案件质量评查实施细则等17项制度,构建起覆盖全面、运行高效的内部监督管理体系。

“群雁高飞头雁领”。永善法院紧紧抓住领导班子这个“关键少数”,积极争取地方党委支持,配齐配强班子成员,优化党组议事规

致薄原因

党建工作虚化泛化,理论业务结合不够

队伍素能 “关键少数”引领不足,队伍梯次结构失衡

管理水平 审判监督管理不力,制度落实存在差距

脱薄举措

深化理论学习 抓实党组班子、党支部、党员、干警四大主体,加强政治理论学习

拓展学习平台 开展“青年干警成长对我来说”活动,开设“理论大课堂”

丰富党建形式 组织“如我在诉”大交流,推行“党建+巡回审判”等工作模式

培育青年干警 实行导师“1带1”机制,强化业务条线培训

优化队伍结构 配齐配强领导班子,新入额6名法官、新招录13名法官助理

抓实审判监督 健全运行实时监管、督办催办、交叉评查机制

推行驻庭指导 分管院领导每月深入派出法庭驻庭指导3天以上

推行廉政家访 按照“一层访一层”原则,协同干警家属共建清廉家风

脱薄成效

推动涉未成年人及环境资源审判“三合一”实质化运行

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功能效用更加凸显,队伍精神面貌、工作作风焕然一新

10余篇宣传报道在省级媒体上发表,1名干警获评“人民法院司法保障工作成绩突出个人”

干部队伍结构梯次衔接、老中青搭配得当,队伍向心力战斗力持续增强

执行到位率 同比上升8.31个百分点

2024年1-11月 56.98%

执行完毕率 同比上升7.08个百分点

2024年1-11月 49.80%

首执案件终本率 同比下降12.77个百分点

2024年1-11月 10.14%

上诉率 同比下降1.31个百分点

2024年1-11月 8.44%

代表委员看法院

大连海事法院审结首起海事刑事案件

本报讯 近日,大连海事法院审结一起海上交通事故涉外刑事案件,判决被告人卡某犯交通肇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被告人马某犯交通肇事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这是大连海事法院审结的首起海事刑事案件。

2024年11月1日,某外籍钢制散货轮船从辽宁省营口市鲅鱼圈港装载钢材驶往天津港。11月2日清晨,卡某与马某值班期间,卡某未认真履行驾驶职责,违反规定在驾驶室后侧海图室编写离港报告,授权无驾驶资格的马某独自操纵船舶。该外轮航经大连兴岛经济技术研发区附近海域时,与某中国籍钢制渔船船体发生对遇局面,发生碰撞,造成中国籍渔船翻扣,船上船员二人死亡、七人失踪。经辽宁海事局调查认定,该外轮应承担事故主要责任,两被告人作为值班驾驶员和值班水手是事故的直接责任人。大连市人民检察院以交通肇事罪对卡某、马某提起公诉。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卡某、马某的行为均已构成交通肇事罪,情节特别恶劣,应依法惩处。卡某在交通事故发生后,为逃避法律追究驾驶船舶离开,构成交通运输肇事后逃逸。鉴于二被告人系过失犯罪、有自首情节、自愿认罪认罚,案发后,该外轮船舶所有人阿某斯公司与全部被害人近亲属达成和解协议,共计支付赔偿款1278万元,综合考虑二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和对于社会的危害程度,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目前判决已生效。

大连海事法院成立于1984年,管辖案件范围包含海事海商与海事行政案件。今年以来,大连海事法院积极推进海事刑事、民事、行政审判“三审合一”改革试点工作,一方面积极组建刑事审判团队,另一方面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搭建起与检察机关、海警部门的“侦、诉、审”衔接机制,为深化试点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李慧)

全国人大代表甄兰芳——

脱薄向强,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

本报记者 赵赢 本报通讯员 邹清



图为全国人大代表甄兰芳。

“全国优秀法院”到“全国相对薄弱基层法院”的落差,但并未被击垮。围绕队伍政治建设虚化、内部监督管理弱化、质效优化提升乏力这三个重点问题,永善法院聚焦夯实队伍建设根基、健全闭环管理机制、全面提升工作质效三个具体目标,迅速拟定了系列具体整改提升措施。

在争取外部支持上,永善法院积极争取县委支持,加快配齐配强领导班子,补强基础设施短板,为法院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保障。在回应代表关切方面,主动落实县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开展覆盖全县16个乡镇(街道)的巡回审判暨以案释法活动。在践行司法为民理念上,深入践行“如我在诉”意识,积极回应民生期待,使当地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甄兰芳强调,脱薄工作只是一个重要的阶段,绝非终点,而是新的起点。她希望永善法院以脱薄为契机,持续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工作效能、强化责任担当,不断提升司法服务保障地方发展大局、满足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需要的能力水平,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更多司法力量。

重庆沙坪坝道交治理协同化精细化

本报讯 (记者 刘洋 通讯员 秦瑶)近日,一场聚焦涉营运车辆交通事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的新闻发布会在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举行。会上,沙坪坝区法院与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委员会共同签署《关于加强涉营运车辆交通事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的备忘录》,并发布典型案例,标志着沙坪坝区以“多元解纷”为切入口,推动道路交通事故治理向协同化、精细化迈出关键一步。

长期以来,涉营运车辆事故因责任认定复杂、损失计算专业、修理争议多发等问题,易引发纠纷僵局。为破解这一难题,沙坪坝区法院主动延伸司法职能,携手行政管理部门构建“共治链条”。此次签署的备忘录从职责分工、信息互通、前端调解、专业支持、智慧应用、类案治理等六个方面推出15项具体措施,着力强化涉营运车辆事故的“源头预防、前端化解、风险管控”。

根据机制安排,三部门将成立专项工作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针对典型纠纷与疑难问题统一调解标准和处置思路。同时,强化执法与司法衔接,加大对事故违法、保险欺诈等行为的惩戒曝光力度,逐步构建起“责任清晰、程序顺畅、惩戒有力”的交通事故治理闭环。

“这场发布会内容扎实、举措系统,既是回应群众关切的民生工程,也是深化社会治理的创新实践。”重庆市人大代表张义清在现场评价,这种跨部门协同、全流程优化的做法,是新时代“枫桥经验”在城市交通治理领域的生动诠释。

吉林辽源15条措施服务保障现代产业体系

“不断壮大”三个层面提出15条具体措施,旨在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精准高效的司法保障,推动构建具有辽源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措施》紧扣辽源市“5+2”现代产业体系建设需要,从服务保障冶金建材、汽车零部件和高精铝加工三大传统产业“焕新升级”,纺织袜业和农产品加工两大特色产业“做优做强”,新能源和新文旅两大新兴产业

善审理因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开发、科技成果权属认定等引发的重大商事纠纷,审慎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手段,完善执破一体机制,依法适用重整、和解、清算等程序,助力传统产业升级。针对特色产业,加强对地理标志商标及驰名商标、传统品牌的知识产权保护力

度,严厉打击假冒伪劣等侵权行为,与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围绕袜业电商发展、农产品合規交易等多发高发问题制发司法建议书,推动特色产业向高端化、品牌化发展。针对新兴产业,着重加强对新能源、新文旅项目用地、建设、运营等环节的司法保护,建立快速响应机制,探索设立“周末法庭”“假期法庭”,主动靠前服务,推动涉旅纠纷高效化解,为新兴产业的蓬勃发展保驾护航。

解、先行判决等机制,以规范化打造司法精品;针对普案,注重质量的同时兼顾效率,用好自由裁量权,防止程序空转,切实减轻群众诉累,此外,设置灵活的普案案件转换通道,确保案件审理的适配性;针对类案,强调发挥好首案示范效应、创新“示范判决+”模式,打造专业团队、统一裁判尺度,带动矛盾纠纷批量化解,有效提升司法公信力。

新疆昌吉繁案精审普案快审类案专审

细化的操作指引。面对新形势下民事审判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办法》在吸收现行有效机制成果基础上,为